巢湖：公交婚礼席卷文明新风

不是车队租不起 公交更有时尚感

JIANG HUAI NEWS 江淮纵览

星报讯（李万芹 记者 张发平） 2月15日，在巢湖市街头，一场别开生面的“公交婚礼”成为市民注目的焦点。一辆被装点得“红红火火”的喜庆公交车从该市人才公寓缓缓驶出，仿若一道流动的幸福风景线，吸引了众多市民目光。新娘潘虹身着中式婚服，手挽着新郎黄灵翔的臂膀，在亲朋好友的欢声笑语簇拥下，携手开启幸福之旅——公交婚礼。

这场婚礼的主人公——新郎黄灵翔，是巢湖市坪镇一名基层干部，也是一名中共党员；新娘潘虹是一位温婉善良、笑眼盈盈的好姑娘。筹备婚礼时，婚车的抉择让小两口犯了难。他们深知传统婚车租赁场面宏大、气派非凡，可花销不菲的且流于形式。于是，黄灵翔打破常规思维，身为党员的他，决定响应文明婚俗号召，向潘虹提出用公交车作为婚车的大胆设想。没想到，潘虹竟满心欢喜，当即拍板支持。

然而，理想与现实之间总有一道“传统”的鸿沟。当二人将这一想法告知双方父母时，不出所料，遭到了老一辈的质疑。面对父母的不解，黄灵翔和潘虹没有轻言放弃，他们耐心解释着公交车婚礼的诸多益处：经济实惠，能为小家庭的未来减轻负担；绿色环保，契合当下社会发展理念；热热闹闹，让亲朋好友相聚更紧密，共享喜悦。更重要的是，这场婚礼承载着他们独一无二的爱情创意，每一处细节都满溢着幸福的味道。最终，父母被两个孩子打动，同意这个想法。

婚礼当日，承载着满满爱意的公交车盛装登场，车身被精心贴上大红喜字和横幅，车窗上摇曳着缤纷多彩的气球与彩带。车内，亲朋好友齐聚一堂，欢声笑语此起彼伏，祝福声交织回荡。黄灵翔和潘虹相依站在车厢一侧，逐一向亲友们鞠躬致谢，将内心的喜悦毫无保留地分享，温馨浪漫至极。

“简洁环保、幸福一点不会少。”

“年轻人的榜样，值得学习。”

……

“公交婚礼真时尚，巢湖人民不一样，不是车队租不起，公交更有性价比。”这场公交婚礼视频在朋友圈发布后，网友们纷纷称赞并祝福，更有网友希望：“期待在江淮大地推广开来，创造新时代安徽新风尚。”

自高额彩礼综合治理工作开展以来，巢湖市大力开展“抵制高额彩礼，倡树文明婚俗”倡议行动。这一行动宛如一场春风，拂过城市大街小巷，吹进乡村田间地头，为广大群众拨开传统婚俗陋习的迷雾，让大家树立正确的婚姻观与价值观。“这恰恰是文明婚俗新风尚在巢湖落地生根的生动写照。”2月26日，据巢湖市委工作部有关负责人介绍，这场“公交婚礼”不仅是全市广大青年为爱选择的个性化表达，更是他们对新时代文明婚俗的有力践行。

滁州交警暖心守护，助力走失男孩“回家”

星报讯（杨清音 记者 胡昊） 2月24日下午，滁州市交警三大队接到群众报警，称发现一名小男孩独自在路上乱跑，情况令人担忧。接警后，民警迅速行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找到了小男孩。

面对民警的询问，小男孩因年幼紧张，一时说不清楚自己的家庭住址。民警耐心地与小男孩交流，试图从他的只言片语中获取线索。终于，小男孩透露家里是做煲仔饭生意的。民警灵机一动，立即通过外卖平台，根据煲仔饭商家信息进行排查，成功找到了小男孩家店铺的电话。

此时，小男孩的妈妈正四处寻找孩子，焦急万分。接到民警电话得知孩子已被找到，她一颗悬着的心终于落了地。很快，男孩妈妈急匆匆地赶到交警三大队。当看到孩子时，她激动得声音颤抖，连声向民警道谢：“我到处找了他半天，要不是你们，我们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太感谢你们了！”民警的及时救助，让小男孩平安回到家人身边。这一暖心举动，彰显了滁州交警守护群众安全、为民排忧解难的责任与担当 。

淮南谢家集区法院发出全市首份人格权侵害禁令

切实关爱未成年人，用好未成年人保护“工具箱”，努力筑起坚实法律保护屏障是法院义不容辞的责任。2月26日，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法院发出全市首份涉离婚纠纷藏匿未成年人的“人格权侵害禁令”，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申请人李某与被申请人王某于2024年7月经法院调解协议离婚，协议明确婚生女小加（化名）由母亲李某抚养，王某按月支付抚养费直至小加年满18周岁。离婚后，小加一直跟随李某在外地生活，今年年初，王某在未经李某允许的情况下将小加带走藏匿，并阻碍李某接回孩子，李某遂向法院申请“人格权侵害禁令”，请求依法裁定王某立即停止实施侵害其监护权的行为。

收到申请后，谢家集区法院启动与区妇联、辖区派出所的多方协作联动机制，积极运用法治思维，深入了解矛盾背后的原因，依法为当事人提供司法保障。经法院审查，李某的申请符合“人格权侵害禁令”的法定要件，遂裁定责令王某立即停止对李某监护权侵害的行为，禁止王某藏匿婚生女小加，并立即将其送回李某处。据悉，这是今年2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二）》正式施行以来，淮南市首份涉离婚纠纷藏匿、抢夺未成年人的“人格权侵害禁令”。

接下来，谢家集区法院将继续做好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延伸司法服务，规范当事人行为界限，引导未成年人监护人理性解决家庭矛盾，坚持以未成年子女利益最大化为原则，积极为其成长构建家庭、社会等全方位保障体系。**陶循 肖启蒙 赵永莉**

“幸福照相馆”：用光影传递爱与温暖

星报讯（邹晨光 记者 禹志强 祝亮） “再稍微近点”“来，微微笑”…… 近日，共青团相山区委联合淮北相山区商务局、中国人民银行淮北市分行，组织开展了“定格美好瞬间‘益’起守护童心”幸福照相馆爱心摄影活动，为土楼小学200余名农村留守、困境儿童拍摄新年照片及证件照，定格孩子们成长的美好瞬间，为他们送上了一份特别的新年礼物。

拍摄过程中，返乡大学生志愿者引导孩子们有序排队并细心地为他们整理头发、更换衣服，摄影志愿者不时用幽默风趣的语言引导参加活动的青少年摆出不同的造型。“来，看镜头，放轻松……”随着“咔嚓、咔嚓”的快门声落下，一张张洋溢着笑容的脸庞被定格成最美的瞬间。“太好了，我终于拥有一张属于自己的照片了。”一名小朋友拿着自己的新年照片开心地说。

团团“幸福照相馆”项目是由共青团相山区委发起并组织的一项公益摄影志愿服务活动。下一步，将聚焦辖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组织青年志愿者为他们拍摄全家福、亲子照、个人照等，用镜头讲述更多动人的故事，用光影传递更多的爱与温暖。

阜阳今年计划新增技能人才超2万人

星报讯（记者 杨文艺） 记者从阜阳市人社局获悉，今年阜阳市将积极推进技工强市建设，着力培育和壮大技术、技能人才队伍。按照计划，今年新增持证技能人才不低于2万人，其中，高技能人才不低于6200人。

为深入落实技工强市战略，今年阜阳市将调整和优化相关措施。实施“技能照亮前程”职业技能培训行动，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实施重点领域技能提升行动，以市场化需求为导向，开展“岗位需求+技能培训+就业推荐+等级评价”项目制培训。全力打造“阜阳小吃”“阜阳家政”等特色技能培训品牌，计划开展补贴性培训不低于3.2万人次，其中，农民工参与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不低于1.65万人次。

同时，强化技能人才评价监管，深化“一试三证”专业技术和技能等级认定制度，确保年度新增持证技能人才和高技能人才目标实现。全面推行“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制度，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首席技师、特级技师评聘工作。

在技工教育方面，阜阳市将深化“三转四像”办学模式，支持阜阳技师学院创建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集训基地等“三基地”。优化技工学校布局，支持县域技工学校建设，推动符合条件的技工学校升级为高级技工学校。

此外，阜阳市还将借助赛事东风，大力培育技能人才。全力备战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精心组织参赛选手集训，力争较上届取得更好成绩；选拔优秀选手参加安徽省第五届农民工职业技能大赛；持续完善“两级三类”全市竞赛体系，计划组织开展“阜创汇”职业技能竞赛及系列活动40余项；开展第四届全市高技能人才评选，并择优推荐参加安徽省第十五届高技能人才评选。

送法进校园 上好法治“第一课”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法治教育，引导青少年知法守法，2月25日，广德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副局长、法治副校长郑承丽走进桃李园学校城南校区，开展以“拒绝校园欺凌，共建和谐校园”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为该校150余名学生送上了一堂法治教育课。

“什么是校园欺凌？”“受到欺凌后如何维护自身权益？”课堂上，通过互动问答、案例讲解等形式，郑承丽向学生们讲解了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危害后果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学生们正确认识校园欺凌，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同时告诫学生们要远离不良行为，做遵纪守法的好学生。

此次普法宣传活动是广德法院践行“法治进校园”工作的具体举措之一。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发挥司法职能，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为建设平安校园贡献司法力量。 **胡庆薇 曹开发**